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08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继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廷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技术和产品开发风险

本公司成立十几年来，以二代身份证阅读机具的行业应用为切入点，以落实行业实名制、促进行业信息化和诚信社会建设为着力点，把以身份识别为特征的智能终端与行业应用软件作为主导产品，形成了智能卡应用、生物特征识别与电子支付三项应用技术以及嵌入式与系统开发平台技术。但是随着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大数据等新技术、新形态的涌现，随着计算机硬件平台架构的不断升级换代，加之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在快速变化，将使公司目标行业的业务需求不断变化，进而促使智能身份识别领域的技术更新速度进一步加快。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公司对产品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或者因各种原因造成研发进度的拖延，将会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从而产生公司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同时也造成了公司研发资源的浪费。

二、知识产权保护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本公司专注于智能身份认证终端及行业应用软件研究开发，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各种类型的证卡安全读写、生物特征识别、电子支付、嵌入式系统与目标行业应用软件开发等方面掌握了一定深度的核心技术。根据目标行业需求，融合这些自主知识产权的成熟技术，快速架构差异化的解决方案，较短的时间内开发出性价比较高的软、硬件产品，是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并处于行业前列的关键因素之一。虽然本公司对某些重要技术申请了专利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早期任职的核心技术人员通过神思投资或优耐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且已经与核心技术人员及涉密员工在劳动合同中增加保密条款、竞业禁止条款，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因势而变、采取更加全面有效的措施保障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不能进一步增强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凝聚力，将不能杜绝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不能确保本公司专有技术及其他商业秘密不会被泄露，将会对本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削弱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三、运营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产品类别更加丰富，客户范围不断扩大，这也对公司的运营能力提出了更大的挑战。随着公司的快速扩张，对生产、销售、人力资源、内部控制、技术管理、售后服务等方面要求越来越高，若公司在上述方面处理问题不到位或者不尽完善，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神思电子、公司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神思投资	指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神思电子	股票代码	300479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思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ynthesi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继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1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dses.com		
电子信箱	main@sdse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廷山	李宏宇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电话	0531-88878969	0531-88878969
传真	0531-88878968	0531-88878968
电子信箱	security@sdses.com	security@sdse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济南市经十路 17703 号华特广场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毕强 郭庆龄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7 层	王炳全 解刚	2015.6.12-2018.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349,194,914.82	247,475,735.63	41.10%	212,126,96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424,916.17	42,252,515.36	16.98%	38,458,17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699,844.14	38,749,119.49	17.94%	35,645,27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98,014.84	41,330,217.67	-63.23%	33,022,25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70	1.43%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70	1.43%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0%	23.70%	-7.10%	27.10%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00,249,322.77	271,787,519.29	84.06%	222,098,01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5,470,120.29	193,390,604.12	109.66%	159,138,088.7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841,619.83	78,065,534.75	86,622,250.83	94,665,50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5,828.15	9,913,060.98	8,801,132.07	17,434,89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73,924.03	9,732,860.98	8,716,132.07	13,976,92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65,502.75	4,276,192.45	24,441,329.23	49,945,995.91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0.14	2,642.20	-7,077.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1,000.00	4,119,000.00	3,32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69.16		-6,479.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4,598.95	618,246.33	497,538.42	
合计	3,725,072.03	3,503,395.87	2,812,904.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在身份识别领域成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为战略发展目标，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技术和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平台技术为支撑，专注智能卡应用技术、生物特征识别技术、电子支付技术等三项应用技术，以“行业实名制与行业信息化”为主要服务方向，重点向金融、公安、通信、人社、医疗卫生等行业用户提供智能身份认证终端和行业应用软件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三大类产品，分别是：第一类，证卡身份认证终端及其行业解决方案；第二类，证卡与生物特征复合认证终端及其行业解决方案；第三类，身份认证与电子支付多功能终端及其行业解决方案。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在报告期内进一步扩展。公司原有的业务概括为“四行八面”，分别是金融行业账户实名制与银行卡 EMV 迁移、公安行业身份核查与实有人口管理、通信行业客户实名制与业务无纸化受理、人社行业新型人社系统建设与“人证同一”认证。公司长期看好医疗卫生行业的巨大发展空间，在该行业已有多年的技术与业务积累，因此在报告期内将公司主营的“四行八面”业务扩展为“五行十面”，增加医疗卫生行业为公司技术与产品服务的重要领域，服务于行业的实名就医与便捷支付两个方面。公司的成功上市，使公司业务发展站上了新的平台，在上市募集资金的助力下，公司提出新的战略规划，在客户身份识别基础上，向“身份识别+客户服务”的业务延伸，提出身份认证云服务的战略方向，潜心于行业深耕，通过自主开拓与投资并购并重的方式，目标实现医疗、宾馆等行业服务的贯通。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技术研究院，引进高端研究型人才，加大核心技术研发的力度，着眼公司未来的产品与服务，开始多模态生物特征识别芯片的前瞻性研究。

目前，我国金融、公安、通信、人社、医疗卫生等主要行业的实名制与行业信息化仍处于快速的建设期阶段。移动互联网、移动支付等新技术的涌现以及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催生了目标行业的众多新需求、新业态，公司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向各个维度不断拓展。同时，各行业在落实实名制、推进信息化以及技术创新的进度、力度方面的差异，也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市场条件。

公司是2004年取得二代证阅读机具定点生产资质的十家企业之一、是2007年取得二代证追加住址读写机具定点生产资质的三家企业之一，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2014年，公安部调整认证方式之后，经过两年的竞争与发展，公司保持了通用型身份验证产品的市场份额，在五个行业十个方面陆续开发成功一大批创新型差异化解决方案，大多数已经成功进入市场形成批量销售，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得到进一步的巩固。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资产，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无在建工程，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是发行股票及经营积累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导产品已经进入全国范围内的金融、公安、通信、人社等主流行业，综合排名在智能身份认证行业中位于前列，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自主研发与持续技术创新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凝聚和培养了一百多名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具备丰富嵌入式软件/系统软件开发经验的研发人员，配置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开发工具以及仿真、测试环境，嵌入式操作系统，拥有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平台、智能卡应用、生物特征识别、电子支付等五个方面的核心技术。

公司深入挖掘金融、公安、通信、人社等重点行业的用户需求，研发成功三十多项创新型产品，率先推出SS628-300型彩屏多功能验证终端、SS628-500型移动终端、SS728M01型多卡合一读写终端、SS728M03型多卡合一读写终端、SS228D50多功能终端、SS228D60多功能终端、SS728M05型多卡合一读写终端、SS630I01型二代证与虹膜复合认证终端、SS628-600A二代证与指纹复合认证终端、SS728M801多功能配套终端、SS128-800安全加固平板电脑、SS728Z03小额支付电子秤等终端产品，独家拥有或率先推出S-18客户身份自动联网核查管理系统、S-19银行客户身份认证系统、S-23社会公共安全防控系统、S-26移动警务核查管理系统、S-67人社自助服务系统、S-68民生综合服务系统（民生E站）、S-79纳税人身份认证与管理系统、S-11银行移动展业系统解决方案、S-56便捷支付系统、S-51医院证卡综合管理系统等差异化的行业解决方案，在落实行业实名制、反恐、重大活动安保等国家重点工程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从而使公司具备了技术创新与差异化方案的先发优势。

公司在报告期内体现出了持续创新的能力，在技术上，公司的人脸识别产品在宾馆、卡口等等场所得创新应用，产品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面向金融、公安等行业的操作系统安卓加固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并实现产品化。在2015年，公司集中优势研发力量打造完成了系列精品创新产品，后续将有力支撑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针对银行网点轻型化与办公移动化（BYOD）趋势，公司推出了由SS128-800安全加固平板电脑与SS728M801多功能配套终端构成的移动展业创新终端套装。该产品集成了安卓系统安全加固技术、国密算法安全保护、原笔迹电子签名等各类创新技术，兼容接触及非接各类证卡，可实现银行柜台所有非现金业务的移动受理，具备广阔应用推广前景，在2015年上海金融展上一经推出即获得广泛关注和好评。公司的SS728Z03小额支付电子秤终端产品实现面向菜场、超市等场景的创新小额便捷支付应用，深受居民消费者、银行、副食蔬菜商的欢迎。在安防领域，公司多年精心挖掘与研发的S-23社会公共安全防控系统实现产品稳定成熟，产品集成证卡、人脸、车辆识别多项创新技术，实现认证同一，形成了系列化典型应用场景，并得到广泛试点应用，在国际、国内大力反恐防暴的大环境下，市场推广呈显著加速趋势。上述技术和产品的创新将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推动力量。

2、渠道与市场在位优势

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针对重点地区、重点客户，由公司直接销售，其他地区及非重点客户通过经销

渠道销售，已形成全国范围内的销售网络。

公司系列化的二代证阅读机具已进入中国大陆全部省市，在金融、公安、通信、人社等行业奠定下良好的客户基础。公司产品在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中国联通、兴业银行等总行总部招标中多次入围供货。在2015年实现了对中国邮储银行、中国电信、华融湘江银行、包商银行等总行总部的入围供货，公司产品在渠道与市场的优势进一步加强。

3、管理团队与机制优势

公司核心团队具有二十多年IT行业从业经验，对智能身份认证相关技术与产品的发展趋势有较为深刻的理解，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产品方向、技术路线、营销策略有清晰的认识。从用户需求到解决方案，从产品架构到软硬件开发，从产品试制到标准化量产，从规模化生产组织到质保体系完善，从样板市场打造到全国性销售服务网络建设，公司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为公司后续健康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非常稳定，公司设立时的6名高级管理人员一直服务至今。目前公司核心团队成员与骨干员工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这种着眼于未来的股权结构设计，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科技创新；品质是金，服务至上；换位思考，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以二代身份验证证机具行业应用为业务切入点，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技术和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平台技术为支撑，专注智能卡应用技术、生物特征识别技术、电子支付技术等三项应用技术，以智能身份认证终端和行业应用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为主营业务，紧紧抓住国家大力推行行业实名制、行业信息化以及建设诚信社会的需求，2015年初，基于对全年经营业绩前景的分析判断，年初提出三原则，在经营策略上重点突出“抓大放小，抓长放短；向优质子行业、大客户、大项目聚焦；架构高创新性、高价值、高差异化的系统与终端产品”，在中国邮储银行、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总行总部的招标中，公司以优异的成绩中标，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持续供货；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9亿元、税后净利润4942万元，均创历史新高，完成了公司预定经营目标，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集优势研发力量，人脸识别技术、电子支付技术日趋成熟，架构成功移动展业与便捷支付两项“跨界”型产品，打造成功SS728M03P、SS128-800、SS728M801、SS628-500C、SS228D50、SS228D60等一批差异化智能终端精品，公司产品线更加丰富，其中移动展业产品、便捷支付产品已经逐步成熟并批量商用。公司的多项产品在北京安防展、上海金融展获得高度评价。“神思便捷支付终端与系统平台”荣获“中国移动支付产业年度创新应用奖”。2015年公司共获得专利12项，均为发明专利，其中人脸识别方面的专利9项，人脸识别技术研究取得重大进展。

2015年6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公开发行2000万股份，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为济南市第一家创业板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继续推进，“神思智能身份认证终端与行业解决方案产研建设项目”的生产和研发场地已经投入使用，部分设备仪器已经分批陆续完成考察、签约、付款、投入使用；“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的总部营销中心建设已初见成效，其中产品展示中心已投入使用；在北京致真大厦建设北京营销中心，已经投入使用；“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的其他建设内容也正在陆续进行或准备中。公司发展条件得到进一步的优化。

公司基于上市后新的发展平台，研究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业态的发展趋势，确定发展战略是：保持智能身份认证行业的领先市场地位，巩固以身份认证为特征的核心技术优势，加快证卡与生物特征复合身份认证终端、身份认证与电子支付多功能终端及其行业平台软件的产业化进程，潜心行业深耕，致力行业贯通，延伸多模态生物特征识别、智能认知与云服务，成为身份识别领域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基于新平台的发展战略，公司将从产业生态布局、持续发展规划、研发能力提升、市场营销开拓、高层次人才战略等多个维度努力突破，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快速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9,194,914.82	100%	247,475,735.63	100%	41.10%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347,219,373.87	99.43%	247,044,822.45	99.83%	-0.40%
其他	1,975,540.95	0.57%	430,913.18	0.17%	0.40%
分产品					
100 系列	248,855,847.57	71.27%	137,355,397.45	55.60%	16.07%
300 系列	47,448,683.57	13.59%	48,390,461.75	19.59%	-5.92%
728 系列	18,755,039.28	5.37%	17,044,041.66	6.90%	-1.50%
500 系列	13,636,632.40	3.91%	12,974,743.40	5.25%	-1.32%
其他	20,498,712.00	5.87%	31,711,091.37	12.81%	-6.94%
分地区					
华东区	148,162,745.06	42.43%	91,393,686.79	36.93%	5.50%
华北区	45,662,534.15	13.08%	48,445,837.51	19.58%	-6.50%
华中区	37,742,180.17	10.81%	14,556,881.99	5.88%	4.93%
东北区	34,896,745.21	9.99%	22,287,912.53	9.01%	0.99%
华南区	34,640,073.92	9.92%	17,843,340.08	7.21%	2.71%
西南区	27,709,747.39	7.94%	32,999,517.73	13.33%	-5.40%
西北区	20,380,888.92	5.84%	19,948,559.00	8.06%	-2.2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347,219,373.87	237,842,882.95	31.50%	40.55%	49.26%	-4.00%
分产品						

100 系列	248,855,847.57	183,628,411.99	26.21%	81.18%	93.40%	-4.66%
300 系列	47,448,683.57	23,533,583.48	50.40%	-1.95%	0.00%	-0.94%
分地区						
华东区	146,187,204.11	100,061,825.10	31.55%	60.71%	73.29%	-4.97%
华北区	45,662,534.15	30,389,659.94	33.45%	-5.75%	-2.29%	-2.35%
华中区	37,742,180.17	23,797,554.62	36.95%	159.27%	167.72%	-1.99%
东北区	34,896,745.21	23,555,216.30	32.50%	56.57%	65.89%	-3.7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销售量	万台/套	31	19.3	60.62%
	生产量	万台/套	30.38	20.7	46.77%
	库存量	万台/套	2.1	2.75	-23.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通信等行业实名制需求旺盛，公司产销量均大幅增长，并导致年底库存量有所降低。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00 系列	原材料	181,397,433.60	98.78%	93,530,793.29	98.51%	0.28%
300 系列	原材料	22,798,587.36	96.88%	22,785,299.05	96.77%	0.11%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8,910,246.4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8.9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112,414,953.19	27.66%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591,494.10	8.27%
3	中国电信集团	29,576,674.99	7.28%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255,194.16	3.26%
5	北京爱知之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71,930.04	2.48%
合计	--	198,910,246.47	48.9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7,665,894.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3.3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兴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6,798,910.00	75.68%
2	公安部户政管理研究中心	13,504,500.00	4.94%
3	浙江中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88,700.00	0.98%
4	深圳海昌泰电子有限公司	2,469,102.00	0.90%
5	深圳市德隆供应链有限公司	2,204,682.00	0.81%
合计	--	227,665,894.00	83.32%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0,950,172.65	23,409,226.07	32.21%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41.1%,销售费用相应增长。
管理费用	35,829,432.70	30,330,834.28	18.13%	2015 年,伴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扩大和研发投入的增加,管理费用也有所

				增长。
财务费用	-1,419,029.17	-349,997.61	305.44%	2015 年, 因为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和经营积累的增加, 货币资金余额明显增长, 同时公司合理安排资金, 存款利息明显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以人为本, 科技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经营理念之一。在报告期内, 公司加大投入, 用于人才队伍建设以及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 研发投入与营业收入占比5.67%。截止2015年底, 公司已获专利54项, 其中发明专利23项(2015年新增发明专利12项), 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73项。

在嵌入式系统设计技术领域, 开发/完善了S-800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 实现了射频识别、通信、安全存储与处理等嵌入式软硬件组件的标准化与模块化, 大大加快了新产品开发的进度; 针对金融、公安等行业设备安全需求, 公司与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合作完成了安卓操作系统的安全加固; 基于J2EE的系统软件平台实现了模块化、标准化, 系统软件可靠性、大数据实时处理能力、系统应用范围与性能显著提升。

在生物特征识别领域, 公司持续加大以人脸识别为核心的生物特征识别研究的投入, 采用基于海量数据深度学习的研究路线, 持续提升人脸识别技术的水平, 研发了系列化的人脸识别技术产品与系统, 包括: S-11 银行移动展业系统解决方案、S-12 银行人证同一认证解决方案、S-17 金融互联网身份认证综合解决方案、S-23 社会公共安全防控系统、S-26R 乘客多用途身份核验系统以及S-27 证像同一认证系统等。公司在人脸识别系统的产品化及推广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经验, 为后续的核心技术与应用产品的不断升级奠定了良好基础。基于公司坚实广泛的行业应用, 公司的智能识别与人工智能研究计划稳步推进, 公司正在研究基于多种生物特征融合的识别算法、算法模块的小型化、芯片化, 为实现基于生物特征的精准识别海量应用铺平道路。

在电子支付领域, 公司密切跟踪中国金融行业发展动态, 组织骨干研发力量, 研制的S-51 医院证卡综合管理系统可以兼容各类医院证卡, 兼具诊间支付功能, 实现实名就医与便捷支付的有机融合; 可广泛应用于各类零售市场、便利店、公交、出租车等场景的S-56 便捷支付系统, 由综合支付平台系统和行业配套终端构成, 深受用户欢迎, 其中面向菜场应用的小额支付电子秤终端产品已实现批量应用。

研发中心的软硬件升级也是公司重点投入的领域。报告期内, 作为募投项目“神思智能身份认证终端与行业解决方案产研建设项目”的一部分, 升级了公司的网络安全架构以及数据安全管控系统, 实现异地的协同办公, 同时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商业机密; 升级了自动化办公系统, 实现桌面、移动的无缝连接, 提升了工作效率。后续公司还将按计划对研发环境进行优化升级, 助推公司研发能力提升。

报告期内, 公司扩建了北京分公司办公场地, 同时在新的办公场地规划建设北京研发中心, 利用北京的人才优势, 加强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著名高校的合作, 重点招聘算法研究、集成电路架构设计、大系统大数据架构设计等高端人才, 与山东总部研发中心实现合理分工、有所侧重、协同创新的新格局。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3	117	1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4.56%	35.35%	32.5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791,133.07	18,822,670.78	17,221,118.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7%	7.61%	8.1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899,551.56	303,698,440.69	3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701,536.72	262,368,223.02	4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8,014.84	41,330,217.67	-63.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8.00	5,300.00	65.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1,455.18	10,681,681.18	1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2,687.18	-10,676,381.18	1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224,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49,630.99	8,000,000.00	251.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74,469.01	-8,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319,796.67	22,653,836.49	643.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分别比上年增长30.69%和45.48%，主要是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41.1%，销售回款和采购支出相应增长；但由于中国电信等部分客户回款进度稍低于预期，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幅较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下降。

2、报告期内有零星固定资产处理，有少量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尽管增减幅度较大，但金额较小。

3、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而且有短期的流动资金贷款的借入和偿还，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较上年大幅增长。

4、由于上述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经营利润积累增加的原因，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本年度净利润低3422.69万元，主要是因为应收账款增加2744.67万元、存货增加507.62万元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资产减值	1,886,291.33	3.40%	主要是按照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	会由于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有所波动。
营业外收入	15,377,143.93	27.70%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增值税软件退税和财政补助。	是
营业外支出	40,988.66	0.07%	主要是零星的固定资产处理损益。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9,580,797.05	53.89%	95,062,043.06	34.98%	18.91%	由于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及经营积累增加，货币资金增幅较大，占总资产比例也明显提高。
应收账款	65,194,940.51	13.03%	37,748,269.04	13.89%	-0.86%	应收账款余额增幅较大，但因总资产余额增长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变动不大。
存货	50,349,612.42	10.06%	45,273,423.20	16.66%	-6.60%	因总资产余额增长较多，尽管存货余

						额有所增长，但占总资产比例有所降低。
固定资产	69,369,437.63	13.87%	68,667,197.74	25.27%	-11.40%	固定资产余额变动不大，但因总资产余额增长较多，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有所降低。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961,455.18	10,681,681.18	11.9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IPO	17,265.46	7,081.48	7,081.48	0	0	0.00%	10,183.98	专户存储	0

合计	--	17,265.46	7,081.48	7,081.48	0	0	0.00%	10,183.9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上市后，继续按照规划进行募投项目建设，已累计投入资金 7081.48 万元，剩余资金以定期存单或活期存款的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继续用于尚未全部完成的募投项目建设。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神思智能身份认证终端与行业解决方案产研建设项目	否	10,300	10,300	4,903.81	4,903.81	47.61%	2017年06月12日	2,500.19	2,500.19	是	否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否	4,965.46	4,965.46	177.68	177.68	3.58%	2017年06月12日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0%	2015年06月30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265.46	17,265.46	7,081.49	7,081.49	--	--	2,500.19	2,500.19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7,265.46	17,265.46	7,081.49	7,081.49	--	--	2,500.19	2,500.1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第 XYZH/2014JNA4013-9 号鉴证报告审核，截止 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累计投入 4,455.96 万元。2015 年 8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批准，本公司将募集资金 4,455.96 万元置换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04年底开始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的换发后，基于二代身份证的权威性、防伪性和应用广泛性，基于居民身份信息的敏感性与二代证阅读机具的安全性，公安部严格筛选二代身份证阅读机具定点生产厂家，明确市场准入政策，逐渐将之前零散的身份认证方式整合成完整的、以二代身份证认证为核心的智能身份认证体系，实际形成了一个以二代身份证阅读机具行业应用为标志的智能身份认证子行业。

经过2005年-2008年长达四年的艰难的行业拓展与市场启动期之后，各行业对客户身份认证重要性的认识逐步深入，2009年我国二代身份证基本换发完毕，许多行业对智能身份认证系统的需求相继涌现，特别是公安以及接受公安监管的行业，包括各类金融机构、旅馆、网吧、民航、铁路等，需求量增长表现尤为明显，智能身份认证行业自2009年起进入了高速发展阶段。2011年10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的决定》。修改后的居民身份证法规定，在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中增加指纹信息，并规定：“公民申请领取、换领、补领居民身份证，应当登记指纹信息”。随着含指纹身份证的推广，内含指纹的身份证比例超过某一阈值后，又将形成一个新型二代证阅读机具的规模化市场空间。

2014年公安部修订二代证阅读机具市场准入政策，具备二代证阅读机具生产资质的厂家数量大幅度增加，一方面导致通用型阅读机具市场竞争加剧、价格下降，另一方面也撬动了方方面面新的身份证阅读机具的需求，大幅度拓展了身份认证市场空间。

从具备身份证阅读机具生产资质的厂家角度看，首批获得资质的十个厂家在产品研发、市场占有率、客户关系、从业经验等方面具备较为显著的领先优势，其市场主导地位并未发生根本性变化，特别是神思电子始终以提供身份认证解决方案为主业，三大类主导产品在各个维度都已远远超出了身份证阅读的范畴，在报告期内仍然继续保持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

就市场空间来说，根据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智能卡专业委员会统计，全国将有超过二十个应用领域使用二代身份证阅读机具及其衍生产品，其中包括：公安、宾馆、银行、邮政、民航、军队、海关口岸、教育、卫生、保险、证券、工商、税务、民政、产权登记、商业机构、公证、诉讼等等。同时，各行业根据自身的业务要求，结合智能身份认证产品，还衍生出系统软件产品及其他硬件产品服务的需求。金融行业是较早实行实名制的行业之一，经过十余年的发展，金融行业对身份识别设备的需求趋于多元化、集成化、智能化，每年的更新、续采形成了稳定的行业需求；2015年，基于国家的强力推行，通信实名制需求爆发式增长，通信行业实名制得到较好的落实，并逐步进入不断完善和升级的阶段；公安行业对实名制的需求主要集中在身份核查及人口管理，随着加强反恐以及治安水平的提高，公安行业的需求日益增长；人社行业中的“人证同一”需求，将随着社保卡发放基本完成与社保基金支付管理、实名就医等需求的日益迫切，呈现逐步增长的态势。

2015年，金融、公安、宾馆、交通等传统行业不断扩大续采，手机实名制成为刚性需求启动了近百万台套身份阅读机具的市场，寄递、考试、学籍、就医、烟花爆竹、散油、建筑工地、旅游、渔业、长途客运等新领域基础型身份认证产品行业新需求层出不穷。另一方面，身份识别是人类多数社会经济活动的基础（电子支付是最敏感的经济活动），二代身份证验证是身份识别的主要手段，身份证内含的照片、指纹生物特征正在催生各行各业的“人证同一”需求，自动阅读录入居民身份信息是行业信息化的入口，身份识别可以自然延伸到智能认知，以二代身份证验证为切入点的行业应用市场的宽度、深度与

规模，远远超出人们最初的想象，身份认证行业方兴未艾。

从新技术、新业态角度观察，近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特别是生物特征识别技术的进展为身份证认证提供了重要支撑。为探索生物特征识别技术应用于金融领域的可行性，人民银行已经开始支持有条件的银行将生物特征识别技术应用于开立个人银行账户，将其作为核验存款人身份信息的辅助手段。生物特征识别技术与现有证卡认证技术的有机结合是身份证认证技术发展的未来趋势。由于二代证内置数字照片，因此人脸是目前唯一不需要进行建库的生物特征（身份证内含指纹的比例目前仍然较低），并且比对过程中侵入性较低，是比较容易为大众所接受的生物特征识别技术手段。基于二代证照片与现场照片比对的人证同一认证是未来身份认证技术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2015年行业内人脸识别技术水平快速提升，许多产品得到迅速应用与推广，与人脸识别产品/解决方案相关的公司正在进入国内的身份认证行业，生物特征识别除了广泛用于“人证同一”认证外，会逐步代替证卡识别成为身份识别的主要方式；另一方面，互联网+热潮也开始带动了网络身份认证方面的研究，解决了安全问题之后，网络身份认证也会在某些领域快速发展起来。

（二）公司发展战略

针对我国行业实名制与行业信息化的需求，依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业态的发展趋势，以及公司上市后具备的发展新平台，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保持智能身份认证行业的领先市场地位，巩固以身份认证为特征的核心技术优势，加快证卡与生物特征复合身份认证终端、身份认证与电子支付多功能终端及其行业平台软件的产业化进程，潜心行业深耕，致力行业贯通，延伸多模态生物特征识别、智能认知与云服务，成为身份识别领域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

身份识别是人类多数社会经济活动的基础，身份证验证、生物特征辨别是身份识别的主要手段，身份证内含照片、指纹，生物特征识别技术与证卡身份认证技术的结合已经成为必然的发展方向；电子支付的前提也首先要进行身份认证，而后进行支付操作。因此，身份认证技术、生物特征识别技术与电子支付技术是公司业务内生发展的核心动力，三种技术之间的相互融合、促进也是公司发展的基本逻辑。基于此，公司以二代身份证阅读机具的行业应用为主要切入点，以智能身份认证终端及行业应用软件为主导产品，吸纳互联网新技术、耦合物联网新业态，提高终端与系统的技术水平与性能，终端向自助服务与移动办公方向拓展，平台向行业核心业务系统延伸，针对国内金融行业账户实名制与银行卡EMV迁移、公安行业身份核查与实有人口管理、通信行业客户实名制与业务无纸化受理、人社行业新型社保体系建设与“人证同一”认证、医疗行业实名就医与便捷支付等快速增长的社会需求，开发更多的差异化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增加系统产品比例，加快非模块产品产业化进程，选择、聚焦重点子行业、重点客户群，进行行业深耕，通过并购重组、资源整合进行行业贯通，并且以此为基础延伸到多模态生物特征识别、智能认知与云服务，通过技术创新、市场拓展与现代管理能力的持续提升，谋求企业长期稳定发展。

（三）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招股书中提出、2015年6月上市之后经过修订的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发展的目标与规划，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产品规划

（1）证卡与生物特征复合身份认证终端及其行业平台软件的产业化

金融行业:按计划进度完成了招股书中规划产品的开发，具体包括：S-16银行客户身份认证管理系统升级以及配套“柜外清”终端SS728M20，SS728M03N/P型平板与笔记本电脑“伴侣”终端，具有身份证阅读、银行卡读写、密码键盘与指纹识别功

能；S-12银行“人证同一”认证系统，通过身份证内照片与现场抓拍人像进行比对，可有效地防止用他人身份证办理银行业务。在招股书计划之外，根据银行移动展业新需求，组织骨干研发力量、投重金打造S-11银行移动展业系统。S-11银行移动展业系统是银行的非现金业务移动柜台，可应用于移动发卡、移动信贷、移动理财、社区银行、VIP上门服务等应用场景，包含SS128-800安全加固平板电脑，以及集身份证阅读、各类银行卡读写、密码键盘、指纹识别、人脸识别、原笔迹电子签名于一体的多功能终端，二者通过磁吸触点合为一体组成银行的移动柜台，该产品在2015年10月上海国际金融展上引起轰动，获得“金鼎奖”。

公安行业:按招股书中的规划完成了多种安防产品的开发，具体包括：S-23智慧园区综合管控系统升级开发为“S-23社会公共安全防控系统”，开发S-28便携式指纹人像采集验证系统并且作为模块并入S-26，S-26A移动警务办公系统升级，SS628-500B与SS628-700B、SS628-700C三款手持终端的升级，桌面式信息采集终端SS628M10h、人证同一门禁控制终端SS228D50、身份信息采集终端SS228D60的开发等。与此同时，按照国家有关部委文件导向，新立项并于当年完成1种创新型智能终端与3个系统平台产品的开发，具体包括：桌面式信息采集终端SS628-600B以及 S-26R铁路多用途身份核验系统、S-26B长途客运身份核验系统、S-27人证同一认证系统。这些差异化智能终端与系统产品，在河北（环京护城河）、新疆等国家重点关注省区的安全防护工作中已经批量应用并且发挥了重要作用。

通信行业：按招股书计划完成S-39客户身份认证与业务无纸化受理系统升级、试用。鉴于2015年业务无纸化实施情况，公司努力重点是为三大运营商定制无纸化业务配套终端，包括原笔迹电子签名手写板与多功能高拍仪。

社保行业：按招股书计划完成S-67人社自助服务系统、S-68民生综合服务系统及其SS728L01、SS728L03、SS728S02配套终端的功能扩展，主要涉及金融支付接入以及生存认证功能。

（2）身份认证与电子支付多功能终端及其行业平台软件的产业化

按计划完成招股书中规划的S-51医院证卡综合管理系统的开发，服务于实名就医与便捷支付，其配套终端SS728M05h兼容挂号证、就诊卡、居民身份证、社会保证卡、居民健康卡、银行卡，兼具诊间支付功能，已经在山东十余家三甲医院批量应用。

（3）非模块产品产业化进程

2015年下半年，公司密切跟踪研究中国金融行业发展动态，组织骨干研发力量、投重金打造S-56便捷支付系统。该系统由综合支付服务平台与各行业配套终端组成，可广泛应用于各类零售市场、便利店、医院、公交、出租等应用场所，该系统的首项产品SS728Z03型免签免密一体化电子秤，由神思电子首创，居民刷Apple Pay、Samsung Pay、Huawei Pay手机或带银联标志的信用卡或银行借记卡，单次300元以内（每天允许5次），不用签字、不用输密码，深受居民、银行、副食蔬菜商欢迎，已经在山东、浙江、广东、海南批量应用。

S-56便捷支付系统项下免签免密一体化电子秤是公司第一项能形成大规模产业、不需要身份证阅读安全模块的“外延产品”，公司正在按计划推进便捷支付系统在其他领域内的应用开发。

2、研发能力提升计划

“以人为本，科技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经营理念之一，在报告期内，公司按招股书中规划并且在上市后进一步完善的研发能力提升计划，加大投入，用于人才队伍建设以及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凝聚和培养了一百多名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具备丰富经验的算法研究与嵌入式软件/系统软件开发团队，研发人员占全员总数的34.56%，研发投入营业收入占比5.67%。截止2015年底，公司已获专利54项，其中发明专利23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73项。公司注重与国内

高水平研究团队的产学研合作，先后与北京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山东大学等高水平院校建立紧密的科研合作关系。

在嵌入式系统设计技术领域，开发/完善了S-800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实现了射频识别、通信、安全存储与处理等嵌入式软硬件组件的标准化与模块化，大幅度加快了新产品开发的进度；针对金融、公安等行业设备安全需求，公司与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合作，共同完成了安卓操作系统的安全加固，并成功应用于SS128-800安全加固平板电脑等移动办公终端产品；基于J2EE的系统软件平台实现了模块化标准化，系统软件可靠性、大数据实时处理能力、系统应用范围与性能显著提升。

在生物特征识别领域，公司多年来坚持人脸识别研究，及时引入深度学习研究方法，2105年底公司人脸识别算法水平大幅提升，已接近国内最高水平。与此同时，公司的人脸识别技术已经成功地植入S-11 银行移动展业系统解决方案、S-16 银行客户身份认证管理系统、S-17互联网身份认证系统、S-23社会公共安全管理控制系统、S-26移动警务核查管理系统、S-26R铁路多用途身份核验系统、S-26B长途客运身份核验系统、S-27人证同一认证系统等创新性产品。这些差异化的行业解决方案，已经或即将在金融、公安、教育等行业进行规模推广应用。其他生物特征识别，包括指纹、虹膜、指静脉等识别技术，公司也一直坚持研究与开发，也将持续加大投入，实现核心技术与应用产品的不断升级改进。基于多种生物特征进行身份识别，是生物特征识别发展的方向，实现多种生物特征识别算法的融合、集成、芯片化是公司研发努力的方向之一。

针对银行移动展业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推出的S-11 银行移动展业系统解决方案，集成了人脸身份核对、指纹授权、原笔迹电子签名、密码键盘、接触/非接触/磁条卡读写等创新功能，可实现银行非现金业务的移动办理，产品在2015年中国国际金融展上获得“金鼎奖”，得到众多客户好评。在电子支付技术领域，针对移动支付应用的迅猛增长，公司在业界率先推出S-56 小额支付电子秤应用解决方案，支持Apple Pay NFC支付与银联免签免密闪付，该产品是移动支付收款方受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产品极大便利了民众消费，推动移动支付深入到日常生活的各个角落。2016年1月12日，公司应邀参加在北京召开的“2016中国移动支付年会”。“神思便捷支付终端与系统平台”荣获“中国移动支付产业年度创新应用奖”。移动展业与便捷支付已经成为公司具备战略意义的两项新业务。

在信息安全领域，实现了智能卡操作系统SSCOS的批量应用；基于安全TF卡进行了嵌入式终端的安全可信研究，并应用于S-11移动展业、S-26系统终端中，提升了行业专用终端的安全性。

研发中心的软硬件升级也是公司重点投入的领域。报告期内，作为募投项目“神思智能身份认证终端与行业解决方案产研建设项目”的一部分，升级了公司的网络安全架构以及数据安全管控系统，实现异地的协同办公，同时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商业机密；升级了自动化办公系统，实现桌面、移动的无缝连接，提升了工作效率。后续公司还将按计划对研发环境进行优化升级，助推公司研发能力提升。

报告期内，作为募投项目，公司扩建了北京分公司办公场地、筹建了北京分公司产品展示中心，北京分公司将成为公司展示高端产品、核心技术的窗口，进一步提升高端营销能力。与此同时，在新的办公场地规划建设北京研发中心，利用北京的人才优势，加强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著名高校的合作，重点招聘算法研究、集成电路架构设计、大系统大数据架构设计等高端人才，与山东总部研发中心实现合理分工、有所侧重、协同创新的新格局。

3、市场拓展计划

报告期内，按照募投项目规划，对总部济南与北京的产品展示与客户体验大厅进行了大规模升级改造，总部的产品与技术展示中心于2015年底建成并投入使用（北京营销中心和客户服务中心已于2016年一季度开始运营）。新展示中心集中展示了公司的核心技术与创新产品。建成以来，公司贯彻“请进来，走出去”高层营销策略，邀请来自客户、合作伙伴的高层来访，显著提升公司形象，达到了良好的营销效果。

公司已经完成对全国性营销服务网络的规划，计划在国内重点省会省市、计划单列市建设品牌营销中心，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对重点城市行业客户的影响力，提升产品直销比率，巩固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目前该规划正在陆续实施过程中。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推广，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2015年，公司按照募投项目规划对总部客户服务中心进行了改造，升级了400电话服务中心，改进了售后服务体系。对存量客户资源进行回访挖掘，提升了客户满意度，并在一批客户中实现了二次销售。良好的售后服务与积极的客户挖掘也促进了联通等大客户的满意度，提升了公司在联通的市场占有率。

4、生产线升级改造

公司募投项目“神思智能身份认证终端与行业解决方案产研建设项目”新建厂房12000平米，报告期内新购生产、检测设备十几台套，累计完成投资额度4,903.81多万元，新增SMT等生产线已经开始正常倒班运转，大幅度提升了公司生产供应能力与产品质量保障体系水平。

（四）2016 年经营计划

2015年6月公司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基于新的发展平台，神思电子2016年公司经营计划包括如下七个方面：

1. 全面提升公司营销水平，实现业绩稳步增长

优化调整公司营销机构，提高组织、管理、协调能力，全面提升公司营销水平。加强北京分公司力量，启用北京分公司致真大厦新办公区，发挥北京分公司的窗口、枢纽作用，推进总行总部招标选型/集采/入采购目录/列装。汇聚公司中高层资源与智慧，推进公司间的高层战略合作，大幅提升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

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合作伙伴高层次互访，整合全国范围内的重量级商务伙伴，重构代理、分销网络，增加驻外营销机构数量，在发达的省会城市与主要计划单列市设营销办事处，建设全国性的品牌营销服务网络，基本完成募投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建设。

强化营销队伍系统性培训，提升营销人员素质与执行力。与专业营销培训机构合作，制定三年期的长效培训机制，学习贯彻标杆企业先进营销理念，提升公司营销队伍挖掘市场需求、把控产品营销节奏的能力，将公司技术与市场的领先优势转化为胜势。

2. 汇聚公司内外资源，推动便捷支付成为公司规模产业

基于S-56便捷支付系统的免签免密小额支付电子秤应用解决方案与S-51医院证卡综合管理系统成立便捷支付事业部门。完成S-56系统的利益相关方价值链与动能分析，制定自上而下全国市场拓展规划，加快S-56全国范围内的市场拓展，上半年完成小额支付电子秤应用解决方案运营服务资质、下半年启动省内的运营服务。以便捷支付事业部门为主，完成S-51支付接口模块升级，办理免密免签资质，加快S-51产品的占位与市场拓展。通过自主开发与资本整合相结合，在2016年实现医院行业便捷支付业务的“贯通”，完成产品的省内布放、覆盖、运营服务与省外市场拓展。

Apple Pay进入中国以及银联推广免签免密，将进一步完善便捷支付的生态环境，同时也将强力刺激具备免签免密功能的终端的应用推广，公司将推进便捷支付向各类零售产品形态的演进。

3. 大力推动移动展业产品的应用

S-11银行移动展业系统是银行的非现金业务移动柜台。移动展业解决方案符合银行网点轻型化与办公移动化（BYOD）

趋势，公司移动展业产品具备完整的“终端+平台”安全性系列化解决方案，在中国邮储总行招标中以总分第一的成绩中标，逐步树立起行业标杆，应用可以进一步延伸至保险、医疗等行业。在推广过程中加强与重要战略伙伴的合作，建设样本市场与销售同步进行，打通银行总行产业链，实现移动展业产品规模化销售。

4. 构筑从用户身份识别到精准服务的完整生态

业务从“识别用户”向“识别用户+服务用户”深化，以身份识别为入口，结合便捷支付、移动展业等延伸服务，整合外部资源，为金融、公安、通信、人社、医疗等行业重点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实现目标子行业的业务贯通，在提高客户粘性的同时逐步构筑从用户身份识别到精准服务的完整生态。

5. 加大技术研究投入力度，保持公司核心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继续加强核心技术研究，在人脸识别研究的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与高水平研究团队合作以及资本运作统筹的方式，强化智能识别技术与低功耗智能传感器的研究，启动多模态复合生物特征识别芯片的前瞻性研究，通过高精度智能识别算法的小型化与前端集成，实现替代密码、替代钥匙的目标，开拓高端智能锁具、面向场景的智能识别与监控等人工智能应用。

6. 强化人才战略，形成适应企业发展规划的人才体系、组织架构与管理体系

强化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内部培训提升、岗位选择分流等方式实现结构合理、战斗力强的人才队伍；建立学习型组织，向国际国内的标杆企业学习先进的管理经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从上而下，强化岗位负责制，从顶层设计的市场、技术、战略、管控四个运营委员会到部门直至基层员工，强化责任制，提升工作效率。

7. 完成公司中、长期持续发展规划

着眼公司中长期发展，以市场为导向、创新为驱动，定期优化调整公司主体自身发展战略与规划，夯实公司现行业务基础，使前瞻性项目落地形成规模。兼顾当前发展规划、企业短板，正确处理参股并购与战略合作的关系；研究并购基金运作方案，提高并购质量与效率，通过内生增长与参股并购统筹的方式，谋划实施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

（五）公司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本公司成立以来，以二代身份证阅读机具的行业应用为切入点，以落实行业实名制与促进行业信息化为着力点，把以身份识别为特征的智能终端与行业应用软件作为主导产品，形成了智能卡应用、生物特征识别与电子支付三项应用技术以及嵌入式与系统开发平台技术。但是随着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新形态的涌现，随着计算机硬件平台架构的不断升级换代，加之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的快速变化，将使公司目标行业的业务需求不断变化，进而促使智能身份识别领域的技术更新速度进一步加快。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公司对产品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或者因各种原因造成研发进度的拖延，将会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从而产生公司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同时也造成了公司研发资源的浪费。同时，虽然本公司对重要技术申请了专利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早期任职的核心技术人员通过神思投资或优耐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且已经与核心技术人员及涉密员工在劳动合同中增加保密条款、竞业禁止条款，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因势而变、采取更加全面有效的措施保障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不能进一步增强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凝聚力，将不能杜绝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不能确保本公司专有技术及其他商业秘密不会被泄露，将会对本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削弱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此外，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产品类别更加丰富，客户范围不断扩大，这也对公司的运营能力提出了更大的挑战。随着公司的快速扩张，对生产、销售、人力资源、内部控制、技术管理、售后服务等方面要求越来越高，若公司在上述方面处理问题不到位或者不尽完善，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8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479/index.html
2015 年 08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479/index.html
2015 年 09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479/index.html
2015 年 11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479/index.html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479/index.html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4,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44,227,294.8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1、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2、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以“在身份识别领域成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为战略发展目标，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技术和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平台技术为支撑，专注智能卡应用技术、生物特征识别技术、电子支付技术等三项应用技术，以“行业实名制与行业信息化”为主要服务方向，重点向金融、公安、通信、人社、医疗卫生等行业用户提供智能身份认证终端和行业应用软件产品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快速推进。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9,424,916.1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44,227,294.86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为 161,439,792.66 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4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8,000万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1,000万元；

3、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800万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24,000,000.00	49,424,916.17	48.56%	0.00	0.00%
2014年	10,000,000.00	42,252,515.36	23.67%	0.00	0.00%
2013年	8,000,000.00	38,458,176.26	20.8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5年06月12日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北京同晟达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	2015年06月12日	上市之日	正常履行

	伙);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回购本公司/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日	起十二个月内	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减持的承诺: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不低于发行价, 减持后持股比例不低于届时发行人总股本的 30%。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下同) 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减持的承诺: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减持。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在 6 个月内完成, 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 减持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1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北京同晟达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减持的承诺: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减持。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在 6 个月内完成, 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 减持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60%, 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9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减持的承诺: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减持。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在 6 个月内完成, 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 减持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40%, 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8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 神思投资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 以及发行人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 与发行人、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稳定发行人股价的具体方案, 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 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如神思投资	2015 年 06 月 12 日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依照与各方协商确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神思投资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增持发行人股份方式稳定股价。神思投资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内部审议批准，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上述所有应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神思投资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神思投资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神思投资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神思投资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神思投资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10%。但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神思投资可不再增持发行人股份。神思投资增持发行人股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以及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如公司依照各方协商确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可同时或分步骤实施以下股价稳定措施：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若公司决定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认可的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并	2015 年 06 月 12 日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p>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但如果公司股价自公司股份回购计划披露之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加权平均价格=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金额/交易日股票交易总数量）高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方案。如在一年内两次以上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应持续实施回购股份，年度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公司承诺要求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在发行人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发行人将要求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该承诺内容与发行人发行上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前述要求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则不得担任发行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鉴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大幅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投入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的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和不确定性，这些因素可能会在短期内影响本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形成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公司承诺，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采取如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强化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升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本公司承诺：（1）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在募集资金的使用、核算、风险防范等方面强化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依照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科学、合理地投入使用；（2）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签订和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证依法、合规、规范地使用募集资金；</p>	<p>2015 年 06 月 1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3) 在符合上述募集资金管理要求的基础上, 本公司将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资产价格、资金成本等多种因素, 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方案开展进一步科学规划, 以最大限度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本公司承诺: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 本公司将牢牢把握市场契机, 视项目具体需要而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先期以部分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建设等措施进行积极布局; 募集资金到位后,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前提下, 并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规范、科学、合理运用的基础上, 尽最大可能地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 力求加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3、进一步推进技术创新, 加强品牌建设和管理, 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公司承诺: (1) 将依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为契机, 进一步推动技术创新, 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 (2) 同时, 借助技术创新、产品升级, 深度开展自身品牌建设和管理, 有效提升本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着力打造公司的品牌价值 and 核心竞争力。4、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承诺: 将依照本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内容, 积极推进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需要, 紧密结合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并充分考虑投资者利润分配意愿的基础上, 不断优化对投资者的回报机制, 确保及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p>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承诺	<p>控股股东神思投资出具《关联交易承诺书》, 承诺如下:</p> <p>(1) 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 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 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规定, 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发行人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2) 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 (以下统称“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今后原则上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 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 且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 就发行人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 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3)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p>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履行中

			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神思股份造成损失, 本公司将向神思股份作出赔偿。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 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二、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作为神思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 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 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作为神思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 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神思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公司将按照神思股份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神思股份, 由神思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以避免与神思股份存在同业竞争。四、本公司承诺,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神思股份经济损失的, 本公司将赔偿神思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015年 06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神思投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神思投资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3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 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价格依据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孰高原则确定。若神思投资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 神思投资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 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3、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神思投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 神思投资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	2015年 06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依据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孰高原则确定。4、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社会保障承诺	若发行人被追溯到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公司将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发行人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如违反相应承诺,发行人可从对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中扣除相关金额。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姜进、王伟、夏伟、赵爱波、孙建伟、王廷山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姜进、王伟、王廷山	股份限售承诺	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姜进、王伟、焦静、王廷山	稳定股价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以及发行人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协商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如本人依照与各方协商确定的股价稳定方案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则本人应采取二级市场竞价交易买入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本人用于购买发行人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额的 10%。如在发行人披露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后发行人股价连续 3 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加权平均价格=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金额/交易日股票交易总数量)，本人可不再买入发行人股份。本人买入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2015 年 06 月 12 日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王伟、姜进、姜彦福、王树昆、丁晓东、夏伟、赵爱波、孙建伟、焦静、王廷山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强、郭庆龄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8,200,000	97.00%						58,200,000	72.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00,000	3.00%						1,800,000	2.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2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5年6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总股本由6,00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6号）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并于2015年6月12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持有人新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71	0.70

稀释每股收益	0.71	0.70
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405,470,120.29	193,390,604.12
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07	3.22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5 年 06 月 03 日	11.02	20,000,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5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证券简称：“神思电子”，证券代码：“300479”。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5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56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股份总量2,000万股。公司新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040万人民币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774.5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265.46万元。对负债结构未发生影响。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15年6月8日，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4JNA4013-8号验资报告。公司股本总额从6,00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86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2,40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神思科技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	36,000,000		36,000,000			
北京同晟达信创 业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	12,000,000		12,000,000			
天津清瑞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5%	5,880,000		5,880,000			
济南优耐特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0%	4,320,000		4,32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 一二组合	其他	2.01%	1,606,512			1,606,512		
李连刚	境内自然人	1.50%	1,200,000		1,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国 泰金鼎价值精选 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12%	899,948			899,948		
广东天贝合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天 贝合成长 1 期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12%	896,560			896,560		
王廷山	境内自然人	0.75%	600,000		6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3%	582,700			582,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各股东之间，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606,512	人民币普通股	1,606,512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9,948	人民币普通股	899,948
广东天贝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贝合成长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896,560	人民币普通股	896,5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582,700
卢伟荣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
方国华	342,857	人民币普通股	342,857
刘艳红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吴志强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
陈胜标	153,660	人民币普通股	153,6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19	人民币普通股	129,91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各股东之间,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卢伟荣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0,000 股;公司股东刘艳红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00,000 股;公司股东陈胜标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3,66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3,6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王继春	2005 年 02 月 01 日	77103754-9	对科技项目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不含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	无			

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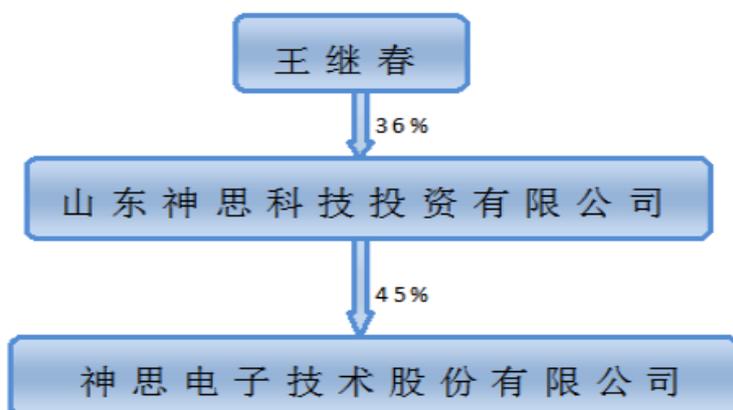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继春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王继春	董事长	现任	男	62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关华建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62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宋弋希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陈德展	董事、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1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王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5	2014年08月23日	2017年08月23日					
姜进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姜彦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2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王树昆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5年03月28日	2017年08月23日					
丁晓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马华东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1	2011年05月26日	2015年03月28日					
夏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7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赵爱波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1年05月26日	2017年08月23日					
孙建伟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2年03月07日	2017年08月23日					

王廷山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5	2011年05月26日		600,000				600,000
焦静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0	2011年05月26日						
合计	--	--	--	--	--	--	600,000	0	0		6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华东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3月28日	个人工作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1、王继春先生：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8年先后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经理、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至2011年10月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继春先生长期从事高可靠性半导体器件研制与嵌入式系统开发工作，先后主持或领导完成多种类型创新产品研发，多篇国家级专业期刊论文首位作者，省部级科技进步奖首位研发人员，省电子技术拔尖人才，曾担任中国计算机学会微机（嵌入式系统）专业委员会委员。曾获机电部先进个人、富民兴鲁劳动奖章、山东省劳动模范、山东省优秀软件企业家荣誉称号。

2、关华建先生：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8年先后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关华建先生曾长期从事高可靠性半导体器件研制及半导体发光材料、器件研究工作，在国际学术专题会议及美国专业期刊发表多篇论文。先后组织完成二十多项创新性产品的研发。曾获得山东省留学回国人员先进个人、济南市十大科技创新领军人物、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中共济南市第九届党代会代表，济南留学人员联谊会副会长。

3、宋弋希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MBA，工程师。2002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宋弋希先生负责并参与了公司多个IC卡类产品的技术研发、参与多项专利产品的设计。曾获济南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山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获得济南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称号。

4、陈德展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工学学士，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计算机学会微机（嵌入式系统）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生物特征识别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人体生物特征识别应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1999年至2003年在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任职，2003年至2008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至2005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4年起担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陈德展先生长期从事嵌入式系统研发工作，曾先后主持研发了智能公话、第二代居民身份证阅读机具、金融POS、智能卡操作系统等多项嵌入式系统产品。曾获得第六届济南市青年科技奖、济南市“五一”劳动奖章、济南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山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并参与多项专利产品的设计。

5、王伟女士：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理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99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监事；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姜进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8年任山东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山东同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7、姜彦福先生：194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自动化专业学士。自1970年清华大学毕业后一直在清华大学工作，先后聘任助教、讲师、副教授和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清华大学中国创业研究中心名誉主任，先后担任过数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曾连任两届清华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8、王树昆先生：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半导体专业学士。1997年以来一直在山东建筑大学任教，现任山东建筑大学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丁晓东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学士，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丁晓东先生1988年至2010年在山东财政学院任教，2011年至今在山东财经大学任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夏伟女士：195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96年至2004年任大众报业集团（大众日报社）计财处副处长、处长、副总经理、监事；2004年至2010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至今任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部负责人。

2、赵爱波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线电电子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现任公司监事、首席工程师。

从事嵌入式系统研究工作二十余年，主持研发的自主知识产权的S-6、S-7嵌入式操作系统以及S-800嵌入式产品开发平台已在多项产品中获得应用。先后设计开发了IC卡电话系列、智能公用电话系列、公交POS、多合一智能卡终端等多项嵌入式产品。曾获山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济南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济南市青年科技创新人才、济南市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等奖项。

3、孙建伟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2001年7月至2004年8月任济南佳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系统研发部研发工程师、市场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安防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关华建**先生，董事、总经理。其简历参见“一、董事会成员”。

2、**宋弋希**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一、董事会成员”。

3、**陈德展**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其简历参见“一、董事会成员”。

4、**王伟**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一、董事会成员”。

5、**焦静**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4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2005年至2007年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副总经理；2010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6、**王廷山**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首都经贸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非执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6年至2000年在山东经济学院从事教学工作，2000年至2006年在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从事监管工作，2006年至2007年在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7年至2010年任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0年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至今兼任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继春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2月26日		否
关华建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宋弋希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陈德展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赵爱波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夏伟	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1月02日	2016年12月31日	否
孙建伟	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1月02日	2016年12月3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姜进	山东同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3月06日	2018年03月05日	是
姜进	山东康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7日	否
姜进	安翰光电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28日	2017年06月12日	否
姜彦福	山东康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7日	是

姜彦福	中投证券	独立董事	2008年11月01日		是
姜彦福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1日	2018年09月10日	是
丁晓东	光合文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1月15日	2017年10月15日	是
丁晓东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1月17日	2018年01月18日	是
丁晓东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3月13日	2018年06月11日	是
丁晓东	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08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确定，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和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体系实施。其中独董领用津贴，不享受公司其他薪金保险等待遇。外部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4人，2015年实际支付工资薪金、津贴共计303.04万元。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1人，2015年实际支付工资薪金共计1.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继春	董事长	男	62	现任	27.17	否
关华建	董事	男	62	现任	26.17	否
宋弋希	董事	男	52	现任	35.42	否
陈德展	董事	男	41	现任	29.22	否
王伟	董事	女	45	现任	28.8	否
姜进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姜彦福	独立董事	男	72	现任	6	否
王树昆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5.06	否
丁晓东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	否
马华东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1.5	否
夏伟	监事会主席	女	57	现任	22.15	否
赵爱波	监事	男	49	现任	28.02	否

孙建伟	监事	男	36	现任	22.17	否
王廷山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45	现任	37.04	否
焦静	高级管理人员	女	40	现任	29.82	否
合计	--	--	--	--	304.54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8
销售人员	116
技术人员	113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45
合计	3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9
本科	170
专科	73
高（中专）及以下	54
合计	327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科技创新”的核心价值观，持续定位全面薪酬政策。员工薪酬分为固定工资、绩效工资、年终奖

金和福利。固定工资由岗位价值、技能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根据公司各岗位的绩效考核政策确定，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和员工年度考核情况确定。福利除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午餐、节假日福利、婚丧等慰问、年度体检等多种福利。

3、培训计划

公司2015年培训工作围绕公司人才战略开展，通过培训需求调查，针对性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认真落实。整体培训通过公司集中培训、部门专项学习、员工自我提升等三个层面展开，其中公司层面培训全年共进行35次，528学时，累计1194人次参加，培训覆盖率100%。全年通过组织“提素质、促发展”学习会、春节后公司综合培训、2015届应届生综合培训、PCB设计培训、电磁兼容EMC测试与整改等培训，有效提升了各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等管理水平和能力素质，增强了公司各类人才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公司2016年培训计划将继续根据公司人才战略，结合公司市场拓展以及便捷支付、移动支付等业务需要，重点针对核心骨干、2016应届毕业生等实施专项培训，确保培训覆盖率100%。培训方式上将采用内训、外派相结合，通过邀请行业专家内训、外派参加专项技术及项目管理等培训，持续提升全员能力素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上述机构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规范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与本公司之间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分开，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只享有出资人的权利。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2 月 02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	2016 年 03 月 04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3 月 28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姜彦福	7	3	4	0	0	否
王树昆	4	3	1	0	0	否
丁晓东	7	4	3	0	0	否
马华东	3	3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二届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方案发表意见，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2014年新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意见被公司采纳。

2、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就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树昆先生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等资料进行审查，认为王树昆先生具备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胜任能力。意见被公司采纳。

3、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1）独立董事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规情况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符合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2）独立董事就公司2015年上半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3）独立董事就公司2015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公司上半年无担保情况；（4）独立董事就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5上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以上意见被公司采纳。

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1）独立董事就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2）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以上意见被公司采纳。

5、2014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就公司2014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上意见被公司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内部审计制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12至201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外部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议案》以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201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1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绩效考评的议案。

（三）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人员结构合理，高管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四）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围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及《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独立董事马华东离职，自动失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资格，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补充王树昆董事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在坚持（1）薪酬水平与公司规模、业绩相符合；（2）责、权、利相统一；（3）绩效优先、兼顾公平；（4）可持续发展等原则的同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规模、业绩情况以及行业薪酬水平等情况，拟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方案。绩效年薪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为基础，根据考核结果最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在年度绩效考核结束后统一发放。公司根据公司的经营规模、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的不断发展变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适时进行调整。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③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③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导致错报超过利润总额 2%但不超过 5%的	导致损失超过净资产 1%但不超过 3%

	为重要风险，超过 5%的为重大风险。	的为重要风险，超过 3%的为重大风险。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神思电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6JNA40037
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强 郭庆龄

审计报告正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思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神思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神思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思电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9,580,797.05	95,062,043.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0,000.00	
应收账款	65,194,940.51	37,748,269.04
预付款项	25,872,500.73	10,197,278.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51,083.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89,881.41	1,015,67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349,612.42	45,273,423.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4,938,815.45	189,296,690.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369,437.63	68,667,197.7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56,898.13	10,726,664.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34,032.69	1,411,71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0,138.87	1,685,25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310,507.32	82,490,828.59
资产总计	500,249,322.77	271,787,519.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248,110.20	37,596,803.61
应付账款	10,032,210.67	12,293,193.18
预收款项	6,992,890.30	2,078,973.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557,924.01	11,076,470.85
应交税费	7,354,928.73	5,561,498.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1,138.57	732,975.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0	4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7,967,202.48	69,739,915.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12,000.00	8,65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12,000.00	8,657,000.00
负债合计	94,779,202.48	78,396,915.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439,792.66	8,785,192.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803,032.77	14,860,541.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227,294.86	109,744,87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470,120.29	193,390,604.12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470,120.29	193,390,60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0,249,322.77	271,787,519.29

法定代表人：王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9,194,914.82	247,475,735.63
其中：营业收入	349,194,914.82	247,475,735.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9,021,479.37	215,726,942.28
其中：营业成本	238,072,165.78	159,373,915.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02,446.08	2,168,336.86
销售费用	30,950,172.65	23,409,226.07
管理费用	35,829,432.70	30,330,834.28
财务费用	-1,419,029.17	-349,997.61
资产减值损失	1,886,291.33	794,627.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73,435.45	31,748,793.35

加：营业外收入	15,377,143.93	15,249,626.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40.14	3,563.20
减：营业外支出	40,988.66	92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2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09,590.72	46,997,499.26
减：所得税费用	6,084,674.55	4,744,983.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24,916.17	42,252,515.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24,916.17	42,252,515.36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424,916.17	42,252,515.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424,916.17	42,252,515.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0.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710,019.53	288,953,940.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46,484.29	11,127,063.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3,047.74	3,617,43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899,551.56	303,698,440.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789,336.11	166,807,517.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75,195.58	31,183,33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57,096.98	24,577,73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79,908.05	39,799,62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701,536.72	262,368,22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8,014.84	41,330,21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68.00	5,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8.00	5,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61,455.18	10,681,681.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1,455.18	10,681,68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2,687.18	-10,676,38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654,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9,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224,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9,630.99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49,630.99	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74,469.01	-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319,796.67	22,653,836.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31,201.64	52,677,36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650,998.31	75,331,201.64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60,000,000.00				8,785,192.66				14,860,541.15		109,744,870.31		193,390,604.1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 余 额	60,000,000.00				8,785,192.66				14,860,541.15		109,744,870.31		193,390,604.12
三、本期增 减 变 动 金 额（减 少以“-”号 填 列）	20,000,000.00				152,654,600.00				4,942,491.62		34,482,424.55		212,079,516.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424,916.17		49,424,916.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52,654,600.00							172,654,6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52,654,600.00							172,654,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42,491.62		-14,942,491.62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42,491.62		-4,942,491.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61,439,792.66			19,803,032.77		144,227,294.86	405,470,120.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785,192.66				10,635,289.61		79,717,606.49		159,138,08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785,192.66				10,635,289.61		79,717,606.49		159,138,088.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25,251.54			30,027,263.82		34,252,515.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52,515.36		42,252,515.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4,225,251.54	-12,225,251.54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4,225,251.54	-4,225,251.54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8,000,000.00				-8,000,000.00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60,000,000.00				8,785,192.66		14,860,541.15	109,744,870.31				193,390,604.12

三、公司基本情况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697202184,公司法定

代表人：王继春，注册住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699号。

本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主营业务：智能身份认证终端与行业应用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本公司经营范围：商用密码产品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IC卡读写机具、身份证识别智能终端、IC卡及相关软件、集成电路、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计算机设备、系统网络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安装、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神思电子为单体公司，无需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为12个月，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公司对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

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房屋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

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年-50年	5%	1.9%-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

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

产生，在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1、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2、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

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应纳税额，服务费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2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从2011年1月1日起，继续实施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即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税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等889家企业为2014年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鲁科字[2015]33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10月31日，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7000356，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2014年至2016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9.76	0.16
银行存款	243,650,848.55	75,331,201.48
其他货币资金	25,929,798.74	19,730,841.42
合计	269,580,797.05	95,062,043.06

其他说明

(1) 年末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25,929,798.74元，其中：履约保函保证金余额305,743.64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25,624,055.10元。

(2) 年末本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中，除上述保证金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2、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	70,018,328.23	100.	4,823,387.72	6.89	65,194,940.51	41,314,752.61	100.	3,566,483.57	8.63	37,748,269.04

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		%			00%		%	
合计	70,018,328.23	100.00%	4,823,387.72	6.89%	65,194,940.51	41,314,752.61	100.00%	3,566,483.57	8.63%	37,748,269.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4,866,810.04	3,243,340.50	5.00%
1 至 2 年	3,322,932.19	332,293.22	10.00%
2 至 3 年	829,760.00	248,928.00	30.00%
3 年以上	998,826.00	998,826.00	100.00%
合计	70,018,328.23	4,823,387.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6,904.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7,840,340.7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5.48%，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92,017.04 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580,340.01	98.87%	7,638,211.72	74.91%
1 至 2 年	102,018.38	0.39%	743,797.37	7.29%
2 至 3 年	190,142.34	0.73%	1,815,269.32	17.80%
合计	25,872,500.73	--	10,197,278.4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账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0,422,454.2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8.93%。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51,083.33	
合计	751,083.33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45,676.61	100.00%	655,795.20	32.06%	1,389,881.41	1,230,494.59	100.00%	214,817.60	17.46%	1,015,676.99
合计	2,045,676.61	100.00%	655,795.20	32.06%	1,389,881.41	1,230,494.59	100.00%	214,817.60	17.46%	1,015,676.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50,373.70	57,518.69	5.00%
1 至 2 年	248,330.31	24,833.03	10.00%
2 至 3 年	105,041.60	31,512.48	30.00%
3 年以上	541,931.00	541,931.00	100.00%
合计	2,045,676.61	655,795.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0,977.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674,742.61	912,919.61
备用金借款	289,912.40	191,690.32
其他	81,021.60	125,884.66
合计	2,045,676.61	1,230,494.5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劳务保证金	454,931.00	3-4 年	22.24%	454,931.00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60,657.00	1 年以内	17.63%	18,032.85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押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9.78%	10,000.00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89%	5,000.00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89%	5,000.00
合计	--	1,215,588.00	--		492,963.85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904,638.17	188,409.58	22,716,228.59	13,704,690.95		13,704,690.95
在产品	11,185,447.23		11,185,447.23	8,647,192.63		8,647,192.63
库存商品	16,447,936.60		16,447,936.60	22,921,539.62		22,921,539.62
合计	50,538,022.00	188,409.58	50,349,612.42	45,273,423.20		45,273,423.2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409.58				188,409.58
合计		188,409.58				188,409.58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501,155.74	9,767,637.39	4,719,254.77	7,017,619.04	772,365.40	84,778,032.34

2.本期增加金额	1,574,461.86	927,226.50	717,660.64	583,683.93	856,377.61	4,659,410.54
(1) 购置		927,226.50	717,660.64	583,683.93	856,377.61	3,084,948.68
(2) 在建工程转入	1,574,461.86					1,574,461.8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2,150.00			48,407.12	130,557.12
(1) 处置或报废		82,150.00			48,407.12	130,557.12
4.期末余额	64,075,617.60	10,612,713.89	5,436,915.41	7,601,302.97	1,580,335.89	89,306,885.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22,353.49	3,506,254.70	3,456,792.45	5,344,366.28	181,067.68	16,110,834.60
2.本期增加金额	1,564,918.35	1,107,430.53	514,339.57	581,575.95	182,378.39	3,950,642.79
(1) 计提	1,564,918.35	1,107,430.53	514,339.57	581,575.95	182,378.39	3,950,642.79
3.本期减少金额		78,042.50			45,986.76	124,029.26
(1) 处置或报废		78,042.50			45,986.76	124,029.26
4.期末余额	5,187,271.85	4,535,642.73	3,971,132.02	5,925,942.23	317,459.30	19,937,448.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888,345.75	6,077,071.16	1,465,783.39	1,675,360.74	1,262,876.59	69,369,437.63
2.期初账面价值	58,878,802.25	6,261,382.69	1,262,462.32	1,673,252.76	591,297.72	68,667,197.74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1 号楼五层	2,871,531.48
1 号楼四层	2,456,584.42
2 号楼二层 202 室	155,930.6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研发生产综合楼	40,369,777.95	等待审批

其他说明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967,474.00	288,491.19		3,849.99	3,175,282.57	6,029,300.00	19,464,397.75
2.本期增加金额		20,170.00			34,017.10	7,500.00	61,687.10
(1) 购置					34,017.10		34,017.1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20,170.00				7,500.00	27,67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967,474.00	308,661.19		3,849.99	3,209,299.67	6,036,800.00	19,526,084.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94,145.66	204,877.15		2,366.76	729,744.09	2,106,600.00	4,837,733.66
2.本期增加金额	199,349.52	10,206.49		200.04	318,547.83	3,149.18	531,453.06
(1) 计提	199,349.52	10,206.49		200.04	318,547.83	3,149.18	531,453.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93,495.18	215,083.64		2,566.80	1,048,291.92	2,109,749.18	5,369,186.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900,000.00	3,9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00,000.00	3,9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73,978.82	93,577.55		1,283.19	2,161,007.75	27,050.82	10,256,898.13
2.期初账面价值	8,173,328.34	83,614.04		1,483.23	2,445,538.48	22,700.00	10,726,664.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使用费	132,478.76		51,282.00		81,196.76
研发楼一期外墙重装费	1,172,375.00		124,500.00		1,047,875.00
园区绿化种植	106,862.09		22,497.24		84,364.85
研发楼及分公司装修费		3,711,992.70	91,396.62		3,620,596.08
合计	1,411,715.85	3,711,992.70	289,675.86		4,834,032.69

其他说明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79,182.92	821,877.43	3,781,301.17	567,195.17
存货减值准备	188,409.58	28,261.4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00,000.00	45,000.00
未付工资			7,153,704.91	1,073,055.74

合计	5,667,592.50	850,138.87	11,235,006.08	1,685,250.91
----	--------------	------------	---------------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0,138.87		1,685,250.91

1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248,110.20	37,596,803.61
合计	51,248,110.20	37,596,803.6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500,627.48	11,212,163.64
1-2 年	1,769,404.53	432,745.90
2-3 年	162,571.52	180,255.34
3 年以上	599,607.14	468,028.30
合计	10,032,210.67	12,293,193.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年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大应付账款。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724,823.11	2,021,512.40
1-2 年	215,951.29	52,110.90
2-3 年	46,765.90	5,350.00
3 年以上	5,350.00	
合计	6,992,890.30	2,078,973.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76,470.85	31,961,698.92	32,480,245.76	10,557,924.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11,245.80	3,811,245.80	
合计	11,076,470.85	35,772,944.72	36,291,491.56	10,557,924.0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53,704.91	26,421,807.89	27,651,678.87	5,923,833.93
2、职工福利费		1,377,539.09	1,377,539.09	
3、社会保险费		2,070,400.78	2,070,400.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76,870.79	1,776,870.79	
工伤保险费		99,613.76	99,613.76	
生育保险费		193,916.23	193,916.23	

4、住房公积金		1,169,344.07	1,169,344.0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22,765.94	922,607.09	211,282.95	4,634,090.08
合计	11,076,470.85	31,961,698.92	32,480,245.76	10,557,924.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97,446.23	3,597,446.23	
2、失业保险费		213,799.57	213,799.57	
合计		3,811,245.80	3,811,245.80	

其他说明：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59,602.34	1,241,201.90
企业所得税	1,232,015.65	3,828,149.87
个人所得税	91,438.28	89,553.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326.22	92,416.02
教育费附加	152,711.22	39,606.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807.48	26,404.58
房产税	101,663.80	122,503.72
土地使用税	108,460.00	108,460.00
地方水利基金	50,903.74	13,202.28
合计	7,354,928.73	5,561,498.53

其他说明：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技术服务费	167,769.00	82,155.40
未支付报销款	668,065.82	326,990.38

样机押金	454,090.00	254,390.00
保证金	55,486.55	42,498.75
其他	35,727.20	26,941.17
合计	1,381,138.57	732,975.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年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其他应付款。

2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短期应付债券。

2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657,000.00	2,100,000.00	3,945,000.00	6,812,000.00	
合计	8,657,000.00	2,100,000.00	3,945,000.00	6,812,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银行客户身份认证系统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软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示范项目	5,537,000.00	1,300,000.00	3,545,000.00		3,292,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集成电路产业联盟基于社保卡行业智能 IC 卡研发与应用的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720,000.00				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山东省射频识别 (RFID) 身份认证工程实验室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济南高新区产业化项目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657,000.00	2,100,000.00	3,545,000.00	400,000.00	6,812,000.00	--

其他说明:

1) 其他变动为预计一年内结转的政府补助, 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2) 收到的政府补助文件:

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09年9月18日下发的济发改高技[2009]541号文件关于“转发《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投资地方切块电子信息产业项目的批复》的通知”, 公司获得“银行客户身份认证系统产业化项目”拨款400万元。

山东省科技厅、财政厅于2013年6月27号印发的鲁科专字[2013]109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山东省自主创新专项计划的通知”, 公司获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软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示范项目”拨款900万元。2014年9月, 公司收到上述项目专项拨款210万元; 2015年9月, 公司收到上述项目专项拨款130万元。

根据济南市科学技术局、财政局于2013年6月26日下发的济科计[2013]11号文件“关于下达《济南市2013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第七批项目(自主创新产业化重大专项)》的通知”, 公司获得“山东省集成电路产业联盟基于社保卡行业智能IC卡研发与应用的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拨款45万元; 2014年7月, 公司收到上述项目专项拨款27万元。

根据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2013年6月17日下发的济发改投资[2013]350号文件“关于转发下达201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 公司获得“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射频识别(RFID)身份认证工程实验室项目”拨款40万元。

根据济南市高新区管委会于2014年12月31日颁发的济高管字[2014]191号“关于下达2014年济南高新区产业化项目的通知”, 公司的移动银行终端与配套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获得经费80万。

3) 政府补助本期摊销减少3,945,000.00元, 累计摊销减少11,108,000.00元。

4) 年末预计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为400,000.00元,已经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85,192.66	152,654,600.00		161,439,792.66
合计	8,785,192.66	152,654,600.00		161,439,792.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本年增加是由于本年度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17,265.46万元,导致股本增加2,000.00万元,剩余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15,265.46万元产生。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860,541.15	4,942,491.62		19,803,032.77
合计	14,860,541.15	4,942,491.62		19,803,032.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15年度法定盈余公积的增加为根据公司章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产生。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744,870.31	79,717,606.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24,916.17	42,252,515.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42,491.62	4,225,251.5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	8,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227,294.86	109,744,870.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219,373.87	237,842,882.95	247,044,822.44	159,346,966.81
其他业务	1,975,540.95	229,282.83	430,913.19	26,948.26
合计	349,194,914.82	238,072,165.78	247,475,735.63	159,373,915.07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3,707.03	25,68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7,782.57	1,153,738.48
教育费附加	830,478.25	479,715.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3,652.15	344,376.71
水利建设基金	276,826.08	164,818.35
合计	3,702,446.08	2,168,336.86

其他说明:

28、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50,799.87	8,418,247.60
差旅费	2,717,614.38	2,561,752.77
行政费用	1,506,703.75	2,502,739.81
业务招待费	2,531,188.99	2,298,178.20
推广及服务费	12,394,139.19	6,060,902.01
其他	2,749,726.47	1,567,405.68

合计	30,950,172.65	23,409,226.07
----	---------------	---------------

其他说明：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9,060.32	6,212,961.42
研究开发费	19,791,133.07	18,822,670.78
行政费用	1,351,461.55	879,614.71
中介咨询费	1,025,619.57	113,733.68
税费	1,371,673.77	861,640.86
业务招待费	620,046.79	445,577.82
其他	4,160,437.63	2,994,635.01
合计	35,829,432.70	30,330,834.28

其他说明：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9,630.99	
利息收入	-1,784,015.60	-399,843.79
其他支出	115,355.44	49,846.18
合计	-1,419,029.17	-349,997.61

其他说明：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97,881.75	794,627.61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8,409.58	
合计	1,886,291.33	794,627.61

其他说明：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40.14	3,563.20	2,240.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40.14	3,563.20	2,240.14
政府补助	4,401,000.00	4,119,000.00	4,401,000.00
增值税退税	10,946,484.29	11,127,063.71	
其他	27,419.50		27,419.50
合计	15,377,143.93	15,249,626.91	4,430,65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银行客户身份认证系统产业化项目拨款本期摊销金额	济南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软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示范项目经费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545,000.00	3,453,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山东省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000.00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南市专利奖奖励	济南市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南市科学技术奖励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专项扶持资金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专项扶持资金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财政局							
2013 年高新区自主创新项目资金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进步奖	济南市科学技术协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创新创业发展资金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401,000.00	4,119,000.00	--

其他说明：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21.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21.00	
其他	40,988.66		40,988.66
合计	40,988.66	921.00	40,988.66

其他说明：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49,562.51	5,051,957.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5,112.04	-306,973.77
合计	6,084,674.55	4,744,983.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509,590.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26,438.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510.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41,972.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37,489.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50,791.64
所得税费用	6,084,674.55

其他说明

3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56,000.00	2,636,000.00
利息收入	1,032,932.27	399,843.79
保证金及押金	626,695.97	581,592.31
其他	27,419.50	
合计	4,243,047.74	3,617,436.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	21,039,019.00	12,120,801.18
管理费用	10,751,303.38	7,772,235.15
承兑汇票保证金	6,825,653.29	18,798,401.81
往来款	209,288.28	1,058,342.70
保证金及押金	198,300.00	
银行手续费	115,355.44	49,846.18
其他	40,988.66	
合计	39,179,908.05	39,799,627.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前期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	2,669,500.00	
合计	2,669,5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9,424,916.17	42,252,515.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86,291.33	794,627.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0,642.79	2,853,202.96
无形资产摊销	531,453.06	486,611.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9,675.86	129,531.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0.14	-2,642.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9,63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112.04	-306,973.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64,598.80	-5,668,670.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99,466.03	-17,919,422.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96,597.57	18,711,43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8,014.84	41,330,21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3,650,998.31	75,331,201.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331,201.64	52,677,365.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319,796.67	22,653,836.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3,650,998.31	75,331,201.64
其中：库存现金	149.76	0.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3,650,848.55	75,331,201.4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650,998.31	75,331,201.64

其他说明：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 利率风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因此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 信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流动资金和应收账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时加强客户资信评估和信用审批，对长期欠款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回收。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

户的欠款金额为17,840,340.7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5.48%，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1,248,110.2				51,248,110.2
应付账款	7,500,627.48	1,769,404.53	162,571.52	599,607.14	10,032,210.67
预收款项	6,724,823.11	215,951.29	46,765.90	5,350.00	6,992,890.30
其它应付款	1,107,844.27	230,936.37	14,994.46	27,363.47	1,381,138.57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投资	1200 万	45.00%	45.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王继春，持有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36%股权，因此王继春为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继春。

其他说明：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同晟达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王廷山	参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
李连刚	参股股东、2014年8月前，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华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宋弋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德展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伟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姜进	公司董事、北京同晟达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参股股东
焦静	高级管理人员
夏伟	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爱波	公司监事
孙建伟	公司监事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03月31日	2016年03月31日	否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04月20日	2016年04月19日	否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12月18日	否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12月1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接受担保情况

(1) 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贷款金额为1000万元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2015）鲁济银贷字第000293号，贷款期限自2015年3月31日至2016年3月31日，贷款用途为向兴唐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安全模块。本公司股东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2014）鲁济银最保字第027063号合同对此进行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2）2015年4月2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和平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招济40字第21150401号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1,00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5年4月20日至2016年4月19日。同日，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和平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招济40保字第21150401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在上述《授信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股东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编号为（2015）银最保字第811258006596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为本公司在2015年12月18日至2016年12月18日期间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所签署的形成债权债务关系的一系列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为5000万元。

（4）2015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额度协议》（2015第811258006596号），约定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使用有效期间为2015年12月18日起至2016年12月18日止。该额度协议由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015）鲁济银最保字第811258006596号。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3,045,376.09	2,904,7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履约保函保证金余额为305,743.64元，如果本公司在履约保函保证金到期前存在不履行履约保函所保证义务的情形，则保函保证金存在不能收回的可能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4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69.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4,598.95	
合计	3,725,072.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0%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5%	0.65	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继春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廷山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继春先生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